

<<法律帮助一点通>>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法律帮助一点通>>

13位ISBN编号：9787801853486

10位ISBN编号：7801853482

出版时间：2005-1

出版时间：中国检察

作者：倪振宇 编

页数：191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 内容概要

《法律帮助一点通：电信与互联网》内容包括固定电话消费权益的保护、固定电话资费标准是如何确定的、固定电话资费标准包括哪些项目、哪些电话可以适用《固定电话机商品修理更换退货责任规定》、固定电话机出问题由谁来负责、固定电话机的销售者应承担什么责任和义务、固定电话机的修理者应承担什么责任和义务、固定电话机的生产者应承担什么责任和义务、固定电话机的三包有效期有多久、固定电话机的三包有效期如何计算。

## 书籍目录

第一章 固定电话消费权益的保护1. 固定电话资费标准是如何确定的?2. 固定电话资费标准包括哪些项目?3. 哪些电话可以适用《固定电话机商品修理更换退货责任规定》?4. 固定电话机出问题由谁来负责?5. 固定电话机的销售者应承担什么责任和义务?6. 固定电话机的修理者应承担什么责任和义务?7. 固定电话机的生产者应承担什么责任和义务?8. 固定电话机的三包有效期有多久?9. 固定电话机的三包有效期如何计算?10. 三包有效期内,消费者在什么情况下可以退货?11. 三包有效期内,消费者在什么情况下可以要求更换?12. 三包有效期内,单独销售的电池、充电座、电源充电器有故障应如何处理?13. 折旧费如何计算?14. 何种情况不实行三包,但可以实行合理的收费修理?15. 消费者应如何处理与商家的纠纷?16. 固定电话机的三包凭证应包括什么?17. 电信运营商将已使用的固话号码卖给消费者应当承担什么责任?18. 固定电话的计费方式是怎样的?消费者如何查询话费?19. 《网话明细》是什么?消费者可以利用《网话明细》主张自己的权利吗?20. 什么是电信服务欺诈?消费者应该如何应对欺诈?21. 电信运营商是否应承担线路维修义务?22. IP卡用户如何保护自己的权益?23. 什么是IP电话?如何应对IP电话业务中的欺诈?24. 寻呼台称“终生免服务费”,不守承诺怎么办?25. 什么是连带责任?如何应对强制收费?第二章 移运通信消费权益的保护1. 二手手机出了问题,消费者能否索赔?2. 认定商家欺诈需要什么条件?3. 未成年人购买手机的行为有效吗?4. 如何防范“水货”手机?5. 买手机有哪些需要注意的事项?6. “水货”手机无入网号,无法使用怎么办?7. 商家承诺与法律规定不同是否有效?8. 哪些手机可以适用《移动电话机商品修理更换退货责任规定》?9. 手机出了问题由谁来负责?10. 手机的销售者应当承担何种责任和义务?11. 手机的修理者应当承担何种责任和义务?12. 手机的生产者(进口者)应当承担何种责任和义务?13. “手机三包”的有效期是如何规定的?14. “三包”有效期内,消费者享有什么权利?15. 符合退货条件的情况有几种?16. 符合换货条件的情况有几种?17. 手机修理期间,消费者享有什么权利?18. 何种情况不实行“三包”,但可以实行合理的收费修理?19. 对“三包”服务有争议,如何解决?20. 手机附件如何“三包”?21. 过了“包退期”就只能换货了吗?22. 如何应对经销商拖延退换时间?23. 手机质量出问题,由谁承担责任?24. 发票与三包凭证是否是“三包”的惟一根据?25. 手机赠品如何“三包”?26. 消费者主张权利过程中应注意哪些问题?27. 手机维修需注意哪些问题?28. 停机后还要交月租费吗?29. 销售人员误导,能否要求双倍赔偿?30. 运营商更改合同,消费者如何维权?31. 运营商计费系统错误,用户如何应对?32. 为何用户可以欠费不停机?33. 用户手机销号,剩余话费应如何返还?34. 如何应对话费优惠合同中的陷阱?35. 运营商有无权利以执行政策为由擅自更改合同?36. 捆绑销售手机与话费,手机出问题话费还要交吗?37. 手机来电显示收费合理吗?38. 如何应对“免费下载铃声”陷阱?39. 手机因移动运营商的原因而不能使用,因此造成的损失能否赔偿?40. 运营商所致通信中断可以索赔吗?41. 移动运营商有无权利按照自己判断给客户停机?42. 移动运营商有无权利在强制停机之后将用户号码转让?43. 移动运营商可以单方面修改条款吗?44. 通话数据应保存多长时间?45. 移动运营商对合同有何“最终解释权”?46. 未经同意,用户被强行开通某项服务,应如何应对?47. 利用客户信息为他人办理手机号业务是否合法?48. 手机造成人身伤害,如何维权?49. 手机被盗怎么办?.....第三章 短信服务消费权益的保护第四章 网络服务消费权益的保护第五章 其他电信维权法律知识附录

## 章节摘录

插图：问题依然没有得到解决。

于是赵先生找到所租二手房的业主，要求更换宽带运营商。

业主称自己太忙，没空，决定授权给赵先生，让他，自己去找物业。

赵先生拿着授权书找到物业，要求更换宽带运营商，物业却称他们与宽带运营商订立了独占合同，合同尚未到期，无法更换。

赵先生无奈，只得重新寻找办公地点，并同时将宽带运营商告上法庭，要求赔偿因为频繁断线而造成的损失。

在现实生活中，选择哪一家宽带运营公司，往往不是用户个人能说了算的。

居住小区的“准入”的权利大都在物业管理机构的手中。

而一旦宽带网络发生问题，物业管理公司却无法负起相应的责任。

很多小区宽带“只有收钱的权力，而没有提供优质服务的义务”，一旦出现问题，消费者就会被物业和运营商当做皮球一般踢来踢去。

一旦用户选择了某家宽带运营商提供的宽带服务，那么双方即成立服务合同关系。

在合同有效期限内，宽带运营商有义务提供符合约定或法定要求的服务，否则（如断网现象频繁出现、网速低和服务差等）即构成违约，对用户造成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若是因为法定原因比如维修网络等需要暂时停止服务，那么就要提前通知用户，否则给用户造成损失的应该赔偿。

但很多运营商在合同中预先规定的免责条款，其中很大一部分是不合理的，甚至与国家法律相悖，消费者要求赔偿时可以依据《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等据理力争。

实际上，目前很多地方宣传的“宽带入户”均属不实宣传。

宽带速度必须是2M / 秒以上，这是光纤通信行业的业务标准。

编辑推荐

《法律帮助一点通:电信与互联网》：不管您是达官贵人，还是平头百姓，日常生活总少不了花钱，花钱买东西，花钱买服务……花了钱就是消费，所以我们又都是消费者。

给裁们提供消费的生产商和经销商，我们和他们是谁都离不了谁，又总是互相“斗心眼儿”的一对冤家。

俗话说的好：买的永远没有卖的精。

我们跟他们“斗心眼儿”老是输的多赢的少，国家也看出来消费者在这儿是弱势群体了，于是就立了个《消费者权益保护法》。

这个法可是个好法，是裁们消费者和生产商、经销商斗争的好“武器”。

“武器”虽好可不是人人会使啊。

这套《法律帮助一点通——消费者权益法律保护专辑》就给您帮帮忙、支支招。

能不能帮得上忙，支的招好不好使，是我们的水平问题。

####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